

全面排查 建立台账 按时保质

临高全面整改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问题



本报临城5月25日电 (记者张期望)5月25日,海南日报记者从临高县生态环境局获悉,针对该县农村生活污水存在的问题,5月24日,该局召集项目施工、监理、设计、运维等单位及管理人员召开了整改专题会议,将对已建成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进行全面排查,建立台账,并要求各施工单位对发现的问题按时保质整改。

5月25日下午,临高县政府还约谈了部分项目施工、监理、运维单位负责人。

5月24日,本报“海报监督”栏目刊发报道《民心工程为何脏臭“添堵”》,报道了临高县临城、波莲、皇桐等多个乡镇的农村污水处理项目疑似空置、污水处理站旁污水横流;个别污水处理项目早在2019年就已被省人

大常委会执法组检查时指出问题所在,但至今未整改好等情况。

报道刊发当天,临高县生态环境局立刻召开专题整改会议,并作出了整改工作部署。会议要求相关单位充分认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严峻形势和问题整改重要性,坚持问题导向,举一反三,抓紧抓实抓细整改工作。根据工作部署,临高县生态环境局将对全县已建成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展开全面排查,建立问题台账,明确责任到人,按时保质完成整改任务。

针对报道所指出部分农村生活

污水项目存在的问题,临高县生态环境局不回避、不推脱,并在报道刊发当天开始整改。据了解,头星村罗文、头星两个村民小组内污水处理项目目前还未竣工验收。5月24日、25日,临高县生态环境局召集施工、监理等单位负责人前后两次一同到两项目现场展开调查,并快速作出了整改方案。该局已要求施工单位立即返场施工,将管道接入污水处理站,并对污水横流的雨水沟展开清污工作。

《民心工程为何脏臭“添堵”》一稿中指出,皇桐镇美香村美香村民小组、

波莲镇多贤村多贤上村民小组、临城镇龙茶村龙茶村民小组内3个排污站尾水口无出水疑似空转。5月24日当天,临高县生态环境局已要求负责运维的海南第四建设有限公司派员前往排查,截至5月25日记者发稿时,已找到上述3个排污站问题所在并已解决。临高县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局长王林明表示,为全力做好临高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作,目前已安排施工单位对已建设未验收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的接户情况进行查漏补缺,做到应接尽接,让政府的惠民工程落到实处。

澄迈以“4·13”监督检查反馈问题整改为契机 举一反三落实整改 污水处理提质增效

H 聚焦“4·13”监督检查 抓整改 见成效

■ 本报记者 高懿 通讯员 徐红豆

“现在过江管已经扩孔穿管成功,管套也穿过河床,污水压力管正进行水压试验,试验成功后即可将其从管套处拖拉,最终连接南渡江两岸市政污水管网,不日便将顺利竣工。”5月23日,在澄迈县永发镇污水处理厂施工现场,工作人员李芳旭告诉海南日报记者。

然而,由于原施工单位窝工停工,永发镇污水处理项目曾一度滞后。省纪委监委对澄迈进行“4·13”监督检查时,发现永发镇污水处理项目等污水处理设施出现停水停工问题,并于2020年初向县委反馈了上述问题。对此,澄迈县委召开问题立行立改专

题会,专题研究“4·13”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分解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推动问题整改。

2020年10月,永发镇人民政府对项目进行重新招标推进,并将原项目设计未涉及到的镇区污水入户收集管统筹考虑、一并设计,确保镇区污水应接尽接。但是,由于重新招投标后的项目施工范围扩大、工程量增加、过江管道设计方案变更、过江管道施工难度大等原因,项目进展较为缓慢。

今年3月,针对“4·13”监督检查整改工作推进会指出的项目未按时间节点完成整改问题,澄迈县委第一时间召开“4·13”监督检查及相关整改工作部署会。会上,县委主要负责人要求明确责任分工和整改期限,从思想认

识再提高、立行立改再提速、举一反三再摸排、建章立制再深入四个方面抓好整改工作,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县委办督查室建立定期调度机制,每季度调度“4·13”反馈问题整改进展情况,做到紧盯问题不放,压紧压实整改责任。

澄迈县纪委监委将问题整改情况纳入县“4·13”专项监督,通过制定一个方案、“三张清单”(任务清单、监督清单、问题清单),采取“室组地巡”联动、“一盘棋”推进,监督检查直达末梢“一竿子”到底等方式多次现场协调、督促,推动项目建设,督促整改工作有序推进。

整改牵头单位澄迈县水务局认真查摆工作机制、监管机制存在的漏洞短板,制定8项保障措施,实行专班统筹调度、业务归口推进的工作运行模式,要求运营单位提前介入指导厂区

污水处理运行工作,不定期进行实地抽查人员值班制度落实情况。如今,永发污水处理厂已进行通水调试,厂区运行正常,其配套污水管网工程也已完成原设计工程量约99%。澄迈县水务局与永发镇政府联合开展实地抽查,督促施工单位加快项目收尾及调试进展,确保项目早日完成调试收尾工作。

永发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项目整改工作是该县通过落实“4·13”问题整改推动污水治理工作的一个缩影。

为推动问题整改落实,该县纪委监委持续深化“日常监督+集中监督+专项监督”模式,对整改事项定期开展督查,跟踪整改措施和整改效果,发放整改提醒函4份,并建立整改约谈机制,对问题整改措施不够、措施不力,进展缓慢的及时约谈提醒,对问题整

改逾期的加大督办力度,进一步压实整改责任,深化整改成效。

澄迈县水务局举一反三,积极推动水环境治理,在全县范围内推进农村污水治理建、管、用一体化工作,对8个建制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季度考核,对处理出水进行水质检测,在县城地区开展地下排水管网排查检测工作,组织开展乡镇污水管网接户排查统计工作,对符合条件的,做到应接尽接。

“下一步,我县将持续推动‘4·13’监督检查,压实整改责任,系统推进‘六水共治’攻坚工作,建立健全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日常管理和有效管护的长效机制,逐步健全服务质量指标体系,不断提高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水平,最大限度发挥污水治理效能。”澄迈县委主要负责人表示。

(本报金江5月25日电)

提升鉴定水平 促进司法公正

5月24日,在海南医学院法医鉴定中心,工作人员进行业务交流。

据了解,能力提升建设年活动开展以来,海南省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局找准问题,精准发力,制定十二条针对性措施,全面加强队伍能力建设,切实推动司法鉴定事业高质量发展。

海南省共有32家司法鉴定机构,执业范围涵盖法医类、物证类、声像资料和环境损害四大类。

本报记者 袁琛 摄



三亚巾帼律师团3年提供法律援助300余次,为妇女儿童撑起法律保护伞

法律援助,她们一直温暖“在线”

H 弘扬雷锋精神 学习先进榜样

■ 本报记者 周月光

邓春林是一家公司的会计,被公司停发工资多月,上有老下有小的她,生活一度困顿。

杨久芝是一家公司的消杀员,夜里工作被一辆货车撞倒并从身上压过,住院治疗5个月找不到责任单位。

王萌是一家酒店员工,无端被一男同事殴打未得到公正处理,绝望得差一点轻生。

三亚市一群女律师为她们奔走呼号,撑起法律保护伞,为她们讨回公道。三亚市这群女律师有一个响亮的名字——三亚市巾帼维权行动女律师法律服务团。

为陷入困境的她们撑起保护伞

邓春林在三亚绿野发展有限公

车撞倒她并逃逸。

“身上多处受伤,住院治疗5个多月,花费10多万元,因为肇事驾驶员是酒后开车,货车没有买保险,虽然法院判肇事驾驶员赔偿30多万元,但肇事驾驶员没有赔偿能力,他入狱一年,没有给我一分钱的赔偿。”杨久芝说,在她绝望的时候,三亚市巾帼维权行动女律师法律服务团指派王洪玲、梁惠、戴鹤三位律师接力给她提供法律援助,最终通过劳动仲裁,裁决她工作的单位赔偿她各种经济损失13万余元。

3年提供法律援助300余次

三亚市巾帼维权行动女律师法律服务团由海南同奎律师事务所主任于江涛律师在三亚市司法局、三亚市妇联支持下于2018年3月8日发起成立。于江涛律师执业20多年,曾获全国妇女儿童维权先进个人、海南省三八红旗手等荣誉。

“20多年前,在我刚刚取得律师执业执照的时候,我就主动在三亚市妇联担任公益法律顾问工作。在多年的妇女儿童维权过程中,我意识到,仅靠少数几个律师做公益的妇女儿童维权工作是远远不够的。因此,我联合三亚市一批热心公益、有爱心的律师成立三亚市巾帼维权行动女律师法律服务团,为更多需要帮助的妇女儿童及时提供有力的法律服务。”于江涛说,女律师团成员全部通过法律执业资格考试,凭借过硬的专业能力和女性特有的细心与耐心,她们以法律和柔情化解纠纷与心结,争当公益活动的参与者、宣传员和解说员,致力于用法律服务为妇女儿童撑起“保护伞”。

三亚市巾帼维权行动女律师法律服务团成立以来,坚守初心使命,积极维护广大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深入社会弱势群体,对农村贫困妇女、

城市下岗女工、受困少年儿童监护人、下岗职工等提供义务法律咨询;开展宪法、婚姻法及反家暴法专题法律讲座;做客“法治三亚”栏目以案说法;助力三亚市妇联“六一亲子运动会”“中蓼村妇女维权法治课”“国际禁毒日走进戒毒所”“巾帼禁塑法宣传活动”等公益活动;40多家律师事务所68名女律师累计开展志愿服务3672小时,提供法律援助300余次。这个团体先后获得三亚市三八红旗集体、海南省三八红旗集体、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等荣誉。

王萌在阮慧连律师帮助下重新振作起来后,她给三亚市巾帼维权行动女律师法律服务团送来一面写着“追求正义扶弱小 为民服务救命恩”的锦旗。她说:“曾经我认为女人是弱者,经历这事后我知道要坚强起来。”

(本报三亚5月25日电)

海口教师韩熠光:
捐髓救人不声张
照常上课如往常

■ 本报记者 计思佳

5月25日,海口市第二中学高一(15)班的学生们发现,每天在教室后门“监视”他们的那双“眼睛”不见了。从代课老师口中得知,他们的班主任韩熠光被学校强制“停课”3天。

原来,韩熠光为南宁一个6岁男孩捐献了造血干细胞后依然坚持照常上课。学校希望他能歇一歇,因此责令其“停课”回家好好休养身体。

韩熠光是一位有21年教龄的高中地理老师,也是一名老党员。热心公益的他,从2001年开始积极参与无偿献血,累计献血量达1400毫升。听说捐献造血干细胞能拯救更多人,2008年他留下血样,成为一名中华骨髓库志愿捐献者。“希望自己也能像其他的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一样,为他人送去生命的希望。”

韩熠光的心愿没有落空——2021年9月,他的HLA(白细胞抗原)血液与南宁一个罹患地中海贫血的男孩配型成功。当海南省红十字会工作人员向韩熠光确定捐献意愿时,他爽快地答应了下来。“这个男孩和我儿子年龄相仿。如果因为我的帮助,能让他就此摆脱病痛、快乐成长,我会感到非常欣慰。”韩熠光说。

受疫情影响,造血干细胞捐献手术一直延迟到今年5月23日。在捐献造血干细胞之前,还需要连续注射4天动员剂,以促使体内的造血干细胞活跃起来。为了不耽误给学生上课,韩熠光瞒着同事和学生丝毫未有声张。他每天监督完学生早读后,独自骑上电动车到医院注射,然后又匆匆赶回学校。

“高中生时间宝贵,我不想耽误学生一节课,也不想给其他老师添麻烦。”虽然注射完动员剂后,有手脚乏力、腰背酸痛等不良反应,韩熠光依然每天坚持站着给学生上好每一堂课。

“在注射动员剂期间,韩老师还带着学生到琼崖一大旧址参加社会实践,组织开展线上家长会,尽职尽责地完成班主任工作。”该校高一年级教师程世高告诉记者。

5月22日晚9点半,韩熠光一直“盯着”学生上完晚自习才离开学校。第二天,因造血干细胞捐献采集要持续一上午,韩熠光只能以“家里有事”为由,请一位老师顶替他上了两堂课。这也是整个捐献采集期间,韩熠光仅有的一次请假换课。24日,韩熠光又和往常一样,上午7点10分准时出现在了早读课上。而此时,已有老师从海南省红十字会的公众号上知道了韩熠光捐献造血干细胞的事,并很快在全校传开。

“老韩,这么大的事情怎么从没听说过?”“你昨天才做手术,今天怎么又来上课了?”……在同事们的追问下,韩熠光才说了捐献造血干细胞的来龙去脉。当得知虽然海南省红十字会已为韩熠光拟好向学校请假的公函,但他还是坚持回到教学岗位后,校领导“强制”其回家休养3天。

5月25日,当韩熠光在家享受“强制”公休假时,海南省红十字会那边传来好消息——受助男孩已成功完成了造血干细胞移植手术。顺利的话,1个月后该男孩的造血功能达到正常水平便可出院了。

“韩老师,respect(尊重——编者注)!”“老师,您无私奉献的精神令我敬佩”……除了同事们的称赞,不少韩熠光以前教过的学生看到他的事迹后,也纷纷通过微信留言为其点赞。“我只是做了自己力所能及的事情,没想到会受到这么多人的关注。希望通过这件事,给学生们一个正面的引导,激励他们以后做一个有爱心、有益于社会的人。”

(本报海口5月25日讯)

进入海口美兰机场候机楼 不再查验核酸证明

本报海口5月25日讯 (记者邓海宁)5月25日,海南日报记者记者从海口美兰国际机场获悉,根据海口市疫情防控指挥部通知要求,即日起,美兰机场取消所有出港旅客及接送机人员需凭48小时内1次核酸阴性证明方可进入航站楼的政策要求。

据了解,因各地管控要求存在差异化,部分目的地城市仍需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材料,请有出行计划的旅客从海口乘机出发前,同步参考目的地机场和所搭乘的航空公司的最新疫情防控政策。

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原庭长钱志勇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

本报海口5月25日讯 (记者尤梦瑜 通讯员劳文)日前,省纪委监委对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原庭长钱志勇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钱志勇违反政治纪律,对抗组织审查;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收受礼金;违反工作纪律,不正确履行审判职责;违反生活纪律。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在案件判决、工程款拨付等方面谋取利益,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

钱志勇身为长期在人民法院工作的党员领导干部,丧失理想信念,背弃初心使命,执法犯法、以案谋私,大肆干预插手司法执法活动,大搞权钱交易,严重违反党的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恶劣,情节严重,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省纪委监委会议研究,决定给予钱志勇开除党籍处分;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